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ME ELECTRICAL APPLIANCES HOLDING LIMITED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二零一三年財務摘要

- 報告期內，銷售收入錄得約人民幣56,401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提升10.38%
- 綜合毛利率由去年的16.66%提升至18.36%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約人民幣892百萬元，大幅增加222.53%
- 每股基本盈餘為人民幣5.3分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仙以及特別股息（股東可選擇以現金及／或股份收取）每股港幣2.0仙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業績，現呈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5	56,400,662	51,097,100
銷售成本	6	(47,898,540)	(44,276,489)
毛利		8,502,122	6,820,611
其他收入及利得	5	1,851,971	1,692,140
營銷費用		(7,152,640)	(7,381,270)
管理費用		(1,564,270)	(1,490,108)
其他費用		(622,664)	(453,173)
經營活動的利潤／(損失)		1,014,519	(811,800)
財務成本	7	(60,569)	(227,708)
財務收入	7	240,725	246,054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利潤		—	428
贖回可換股債券的利得		—	34,011
稅前利潤／(損失)	6	1,194,675	(759,015)
所得稅支出	8	(517,230)	(182,860)
本年利潤／(損失)		677,445	(941,875)
歸屬予：			
母公司擁有人		892,475	(728,498)
非控股權益		(215,030)	(213,377)
		677,445	(941,875)
歸屬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 每股盈餘／(損失)	9		
— 基本		人民幣5.3分	(人民幣4.3分)
— 攤薄		人民幣5.3分	(人民幣4.4分)

綜合全面利潤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利潤／(損失)		<u>677,445</u>	<u>(941,875)</u>
其他全面利潤／(損失)			
於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利潤／(損失)：			
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11	10,800	(21,600)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u>60,487</u>	<u>9,746</u>
於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利潤／(損失) 淨額		<u>71,287</u>	<u>(11,854)</u>
本年其他全面利潤／(損失)，經扣除稅項		<u>71,287</u>	<u>(11,854)</u>
本年全面利潤／(損失) 合計，經扣除稅項		<u>748,732</u>	<u>(953,729)</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963,762	(740,352)
非控股權益		<u>(215,030)</u>	<u>(213,377)</u>
		<u>748,732</u>	<u>(953,72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094,770	4,379,447	3,932,476
投資物業		948,805	918,472	915,226
商譽		7,145,117	7,160,907	7,160,907
其他無形資產		289,239	312,677	336,115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	—	39,973
其他投資	11	135,000	124,200	145,800
預付租金及租賃按金		314,977	356,618	561,883
遞延稅項資產		50,588	136,852	66,663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978,496</u>	<u>13,389,173</u>	<u>13,159,043</u>
流動資產				
存貨		8,220,734	7,779,164	10,168,90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245,492	203,070	291,750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333,481	2,842,781	3,788,97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23,174	190,942	169,390
抵押存款		6,406,795	6,240,244	4,753,5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15,813	7,067,349	6,413,839
流動資產合計		<u>26,345,489</u>	<u>24,323,550</u>	<u>25,586,449</u>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683,171	2,434,374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18,077,489	18,016,746	18,330,524
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 預提費用		2,046,809	1,722,010	1,628,69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64,142	234,695	—
可換股債券		—	—	2,111,610
應交稅金		562,620	459,760	552,188
流動負債合計		<u>23,834,231</u>	<u>22,867,585</u>	<u>22,623,020</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資產淨值		<u>2,511,258</u>	<u>1,455,965</u>	<u>2,963,429</u>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u>15,489,754</u>	<u>14,845,138</u>	<u>16,122,47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2,296	170,603	157,025
換匯換利交易的衍生負債		—	4,95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2,296</u>	<u>175,556</u>	<u>157,025</u>
淨資產		<u><u>15,317,458</u></u>	<u><u>14,669,582</u></u>	<u><u>15,965,447</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擁有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421,551	421,551	421,521
儲備		15,064,311	14,642,797	15,574,395
擬派股息	10	441,392	—	—
		<u>15,927,254</u>	<u>15,064,348</u>	<u>15,995,916</u>
非控股權益		<u>(609,796)</u>	<u>(394,766)</u>	<u>(30,469)</u>
權益合計		<u><u>15,317,458</u></u>	<u><u>14,669,582</u></u>	<u><u>15,965,447</u></u>

附註：

1. 公司資料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是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經營及管理電器及電子消費品零售門店網絡。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其他投資及換匯換利交易的衍生負債外，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說明外各項數據均按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首次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過渡指引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利潤 項目呈列方式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	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0號	地表礦生產階段的剝離成本
2009年至2011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2012年6月頒佈的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除下文進一步闡釋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以及2009年至2011年週期的年度改進所包含的若干修訂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指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及國際會計準則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提出的事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一項單一控制模式，用於確定哪些實體需要合併。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關於控制權的定義，投資者須：(a)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b)就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之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的變動要求本集團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哪些實體受其控制。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改變有關釐定哪些投資對象受本集團控制的會計政策。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本集團與北京戰聖投資有限公司（「北京戰聖」，大中電器的法定擁有人）在合約安排上的會計處理有所影響。考慮到本集團在北京市大中家用電器連鎖銷售有限公司（「大中電器」）的權力及本集團可透過由本集團與北京戰聖所訂立的一份管理協議、一份貸款協議及一份購股權協議，而分享大中電器可變的回報，本集團斷定通過上述本集團持有的合約權利應足以使本集團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自最初訂立合約安排的日期，便已取得對大中電器的控制權。

於2013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後，已對先前的會計處理作追溯調整，將大中電器當作本集團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處理，自2007年12月18日起將其賬目合併入賬，包括對收購大中電器於最初訂立合約安排生效日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之確認及計量作出調整，而其後大中電器已當作本集團附屬公司處理，猶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一直生效。於2012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資料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中重新呈列。財務報表的量化影響概述如下：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a)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重列綜合損益表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期間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7,867,260	3,229,840	51,097,100
銷售成本	(41,664,469)	(2,612,020)	(44,276,489)
毛利	6,202,791	617,820	6,820,611
其他收入及利得	1,541,381	150,759	1,692,140
營銷費用	(6,803,916)	(577,354)	(7,381,270)
管理費用	(1,423,057)	(67,051)	(1,490,108)
其他費用	(418,717)	(34,456)	(453,173)
經營活動的損失	(901,518)	89,718	(811,800)
財務成本	(227,708)	–	(227,708)
財務收入	441,221	(195,167)	246,054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利潤	–	428	428
贖回可換股債券的利得	34,011	–	34,011
稅前損失	(653,994)	(105,021)	(759,015)
所得稅支出	(155,997)	(26,863)	(182,860)
本年損失	<u>(809,991)</u>	<u>(131,884)</u>	<u>(941,875)</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着	(596,614)	(131,884)	(728,498)
非控股權益	(213,377)	–	(213,377)
	<u>(809,991)</u>	<u>(131,884)</u>	<u>(941,875)</u>
歸屬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所有者的每股損失			
— 基本	<u>(人民幣3.5分)</u>		<u>(人民幣4.3分)</u>
— 攤薄	<u>(人民幣3.6分)</u>		<u>(人民幣4.4分)</u>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a)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重列綜合全面利潤表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期間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本年損失	<u>(809,991)</u>	<u>(131,884)</u>	<u>(941,875)</u>
其他全面損失			
於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全面損失：			
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1,600)	–	(21,600)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u>9,746</u>	<u>–</u>	<u>9,746</u>
於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損失淨額	<u>(11,854)</u>	<u>–</u>	<u>(11,854)</u>
本年其他全面損失，經扣除稅項	<u>(11,854)</u>	<u>–</u>	<u>(11,854)</u>
本年全面損失合計，經扣除稅項	<u>(821,845)</u>	<u>(131,884)</u>	<u>(953,729)</u>
歸屬予：			
母公司擁有人	(608,468)	(131,884)	(740,352)
非控股權益	<u>(213,377)</u>	<u>–</u>	<u>(213,377)</u>
	<u>(821,845)</u>	<u>(131,884)</u>	<u>(953,729)</u>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a)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年度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163,569	215,878	4,379,447
投資物業	918,472	–	918,472
商譽	4,030,771	3,130,136	7,160,907
其他無形資產	99,438	213,239	312,677
其他投資	124,200	–	124,200
預付租金及租賃按金	330,953	25,665	356,618
遞延稅項資產	136,852	–	136,852
委託貸款	3,600,000	(3,600,00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404,255	(15,082)	13,389,173
流動資產			
存貨	7,385,352	393,812	7,779,16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4,746	8,324	203,070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542,750	300,031	2,842,78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01,539	89,403	190,942
抵押存款	6,019,027	221,217	6,240,2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30,960	336,389	7,067,349
流動資產合計	22,974,374	1,349,176	24,323,550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434,374	–	2,434,37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6,971,671	1,045,075	18,016,746
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631,309	90,701	1,722,01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12,480	122,215	234,695
應交稅金	374,266	85,494	459,760
流動負債合計	21,524,100	1,343,485	22,867,585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a)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年度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450,274</u>	<u>5,691</u>	<u>1,455,965</u>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u>14,854,529</u>	<u>(9,391)</u>	<u>14,845,13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5,263	75,340	170,603
換匯換利交易的衍生負債	<u>4,953</u>	<u>—</u>	<u>4,953</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0,216</u>	<u>75,340</u>	<u>175,556</u>
資產淨值	<u>14,754,313</u>	<u>(84,731)</u>	<u>14,669,582</u>
權益			
歸屬予母公司擁有者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421,551	—	421,551
儲備	<u>14,727,528</u>	<u>(84,731)</u>	<u>14,642,797</u>
非控股權益	<u>15,149,079</u> <u>(394,766)</u>	<u>(84,731)</u> <u>—</u>	<u>15,064,348</u> <u>(394,766)</u>
權益合計	<u>14,754,313</u>	<u>(84,731)</u>	<u>14,669,582</u>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a) (續)

於2012年1月1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年度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3,874,370	58,106	3,932,476
投資物業	915,226	–	915,226
商譽	4,030,771	3,130,136	7,160,907
其他無形資產	108,660	227,455	336,1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39,973	39,973
其他投資	145,800	–	145,800
預付租金及租賃按金	401,994	159,889	561,883
遞延稅項資產	66,663	–	66,663
委託貸款	3,600,000	(3,600,00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143,484</u>	<u>15,559</u>	<u>13,159,043</u>
流動資產			
存貨	9,625,044	543,861	10,168,90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9,598	92,152	291,750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3,729,456	59,520	3,788,97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69,390	–	169,390
抵押存款	4,388,998	364,591	4,753,5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71,498	442,341	6,413,839
流動資產合計	<u>24,083,984</u>	<u>1,502,465</u>	<u>25,586,449</u>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a) (續)

於2012年1月1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年度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7,140,383	1,190,141	18,330,524
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523,315	105,383	1,628,698
可換股債券	2,111,610	–	2,111,610
應交稅金	440,905	111,283	552,188
流動負債合計	<u>21,216,213</u>	<u>1,406,807</u>	<u>22,623,020</u>
流動資產淨值	<u>2,867,771</u>	<u>95,658</u>	<u>2,963,429</u>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u>16,011,255</u>	<u>111,217</u>	<u>16,122,47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2,961	64,064	157,025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2,961</u>	<u>64,064</u>	<u>157,025</u>
資產淨值	<u>15,918,294</u>	<u>47,153</u>	<u>15,965,447</u>
權益			
歸屬予母公司擁有者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421,521	–	421,521
儲備	15,527,242	47,153	15,574,395
	15,948,763	47,153	15,995,916
非控股權益	<u>(30,469)</u>	<u>–</u>	<u>(30,469)</u>
權益合計	<u>15,918,294</u>	<u>47,153</u>	<u>15,965,447</u>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資公司權益及國際會計準則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資者的非現金出資。該準則說明具有共同控制的共同安排之會計處理方式。該準則僅針對兩種共同安排，即共同營運及合資，並刪除使用比例合併入賬方式對合資業務入賬之選擇。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訂明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規定，該等規定以往包括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之內。該準則亦引入了對立該等實體之多項新披露規定。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了公允價值之精確定義、公允價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並無更改本集團須使用公允價值的情況，惟提供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然規定或准許使用公允價值時，如何應用公允價值之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往後期間應用，其採納對於本集團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指引，計量公允價值的政策已作修訂。
- (e)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更改了在其他全面利潤內呈列的項目組合。可於日後時間重新分類（或循環）至損益的項目（例如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損失或利得）與從不重新分類的項目（例如土地及樓宇的重估）分開呈列。該等修訂僅影響呈列，並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影響。此外，本集團已選擇在此等財務報表中使用該等修訂推行的新標題「損益表」。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載有若干修訂，由基本改變以至簡單的闡釋及改寫。經修訂準則引入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會計處理方法的重大變動，包括刪除遞延精算盈虧的確認的選擇。其他變動包括修訂確認終止受僱福利的時間、短期僱員福利的分類及界定福利計劃的披露。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界定福利計劃或終止受僱計劃，而本集團並無於報告期後超過十二個月結算的任何重大僱員福利，因此採納該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 (g) 2012年6月頒佈的2009年至2011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對多項準則作出修改。各項準則均設有獨立過渡條文。雖然採納部份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更，但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對本集團而言最適切的主要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闡明自願性額外比較資料與最低規定比較資料之間的差異。一般而言，最低規定比較期間為上一個期間。當一間實體自願提供上一個期間以外的比較資料時，其須於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中載入比較資料。額外比較資料毋須包含完整財務報表。

此外，該修訂闡明，當實體更改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財務狀況表構成重大影響時，則須呈列上一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然而，上一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g) (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闡明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該修訂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稅規定，並要求實體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須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

4.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單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該分部為在中國進行經營及管理電器及電子消費品的零售門店網絡。香港的公司辦事處並無賺取收入，故不分類為一個經營分部。

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管理層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分部表現乃基於計量經調整稅前利潤或損失的可呈報分部利潤或損失進行評估。經調整稅前利潤或損失與本集團稅前利潤或損失一致進行計量，惟該計量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未分配收入、贖回可換股債券的利得、換匯換利交易的結算利得／公允價值損失、財務成本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由於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應交稅金、遞延稅項負債及換匯換利交易的衍生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管理。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的銷售	<u>56,400,662</u>	<u>51,097,100</u>
分部業績	1,014,292	(791,400)
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240,725	245,068
未分配收入	37,906	32,984
贖回可換股債券的利得	-	34,011
換匯換利交易的結算利得／(公允價值損失)	11,002	(4,953)
財務成本	(60,569)	(227,70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8,681)	(47,017)
稅前利潤／(損失)	<u>1,194,675</u>	<u>(759,015)</u>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資產	23,715,789	24,144,078
調整：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5,608,196</u>	<u>13,568,645</u>
資產總計	<u>39,323,985</u>	<u>37,712,723</u>
分部負債	20,588,440	19,973,451
調整：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418,087</u>	<u>3,069,690</u>
負債總計	<u>24,006,527</u>	<u>23,043,141</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76,141	493,982
資本支出*	429,827	811,617

* 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及設備的增加。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內地	<u>56,400,662</u>	<u>51,097,100</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內地	12,768,409	13,102,558
香港	<u>24,499</u>	<u>25,563</u>
	<u>12,792,908</u>	<u>13,128,121</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劃分，惟未計入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投資。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利得

收入（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所售出的貨品的發票淨值，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

收入、其他收入及利得的分析如下：

	附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銷售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		56,400,662	51,097,100
其他收入			
來自供應商的淨收入		496,695	552,182
來自非上市國美集團的管理及採購服務費	(i)	250,000	250,000
來自空調安裝的收入		107,279	95,564
租賃總收入		282,691	236,623
政府補貼收入	(ii)	143,744	221,227
其他服務費收入		137,701	85,939
補償收入		48,892	14,316
與電信運營商合作收入		193,169	86,818
其他		112,559	53,977
		1,772,730	1,596,646
利得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利得		30,333	29,739
匯兌差額淨額		37,906	21,051
於分段收購一家聯營公司時的議價收購利得		–	31,139
換匯換利交易的結算利得		11,002	–
於分段收購時重估一家聯營公司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利得		–	13,565
		79,241	95,494
		1,851,971	1,692,140

附註：

- (i) 北京鵬潤投資有限公司、北京鵬潤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國美電器有限公司、國美電器零售有限公司、以上各公司各自的附屬公司及北京國美投資有限公司合稱為「非上市國美集團」。國美電器零售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在除本集團營業城市外的中國其他地區使用「國美電器」商標，經營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及相關業務。組成非上市國美集團的公司皆由本公司的大股東及前任主席黃光裕先生（「黃先生」）擁有。
- (ii) 各項政府補貼收入已作為本集團對當地經濟貢獻的獎勵收取。該等政府補貼收入未附加任何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6. 稅前利潤／(損失)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損失) 經過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得出：

	附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存貨成本		47,898,540	44,276,489
折舊		552,703	470,544
無形資產攤銷	(i)	23,438	23,438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損失		53,785	6,683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款項		3,171,486	3,369,346
商譽減值		15,790	–
租賃總收入	5	(282,691)	(236,623)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利得	5	(30,333)	(29,739)
贖回可換股債券的利得		–	(34,011)
換匯換利交易的(結算利得)／公允價值損失		(11,002)	4,953
匯兌差額淨額		(37,906)	(21,051)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7,437	6,387
– 非核數服務		611	1,014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獎金及花紅		1,990,954	1,948,843
退休金計劃供款*		418,136	448,801
社會福利及其他費用		38,186	38,712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5,867)	(515)
		2,441,409	2,435,841

附註：

(i) 本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計入損益表的「管理費用」。

*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作廢的供款可用作扣減其於未來數年的退休計劃供款(2012年：無)。

7. 財務（成本）／收入

財務成本及財務收入之分析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財務成本：		
於五年內全數清償銀行借款的利息	(60,569)	(43,131)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	—	(184,577)
	<u>(60,569)</u>	<u>(227,708)</u>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40,725	245,068
其他利息收入	—	986
	<u>240,725</u>	<u>246,054</u>

8. 所得稅支出

財務報表列示之稅項撥備分析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期所得稅 — 中國	429,273	254,393
遞延所得稅	87,957	(71,533)
	<u>517,230</u>	<u>182,860</u>

本集團須以每家實體為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所註冊及營運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取得利潤支付所得稅。本期及遞延所得稅乃根據適用稅率釐定。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不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除本集團享有若干優惠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彼等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2012年：25%）的稅率支付企業所得稅。年內本集團22家實體（2012年：22家實體）獲得相關中國稅務機關許可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或予以免徵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因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及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而實現稅項福利。本集團乃根據中國稅法及法規，經相關中國稅務機關批准及審核後享受此等稅項優惠措施。

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來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有關年度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8. 所得稅支出（續）

由稅前利潤或損失依據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所得稅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實際稅項費用調節如下：

	香港		2013 中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稅前（損失）／利潤	<u>(54,056)</u>		<u>1,248,731</u>		<u>1,194,675</u>
以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8,919)	16.5	312,183	25.0	303,264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		(54,387)		(54,387)
按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以10%計算預扣稅的影響	-		100,968		100,968
毋須課稅的收入	(6,809)		(28,479)		(35,288)
不可扣稅的支出	13,537		82,083		95,620
利用以往年度稅務虧損	-		(111,320)		(111,320)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u>2,191</u>		<u>216,182</u>		<u>218,373</u>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u>		<u>517,230</u>		<u>517,230</u>
			2012		
	香港		中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稅前損失	<u>(202,769)</u>		<u>(556,246)</u>		<u>(759,015)</u>
以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33,457)	16.5	(139,061)	25.0	(172,518)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		(33,304)		(33,304)
毋須課稅的收入	(12,550)		(6,932)		(19,482)
不可扣稅的支出	42,411		56,956		99,367
利用以往年度稅務虧損	-		(20,988)		(20,988)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u>3,596</u>		<u>326,189</u>		<u>329,785</u>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u>		<u>182,860</u>		<u>182,860</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之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所產生之盈餘。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協定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就在中國成立應繳納預扣稅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未匯付盈餘的應繳預扣稅而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負債（2012年：無）。董事認為，在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分派此等盈餘。

9. 歸屬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盈餘／(損失)

每股基本盈餘或損失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應佔年內利潤或損失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875,056,000股(2012年：16,874,829,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餘或損失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應佔年內利潤或損失計算。計算本年度每股攤薄盈餘或損失所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亦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餘或損失所使用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及假定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普通股於被視為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已按零代價發行。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餘或損失乃根據：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盈餘或損失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餘／(損失)的母公司 普通股權益所有者應佔利潤(損失)	892,475	(728,498)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	3,417
贖回可換股債券的利得	-	(15,998)
	<u>892,475</u>	<u>(741,079)</u>
已就攤薄的影響作出調整的母公司普通股 權益所有者應佔利潤／(損失)	892,475	(741,079)
	<u>892,475</u>	<u>(741,079)</u>
	2013	2012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餘或損失的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875,056	16,874,829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換股債券	-	14,822
	<u>16,875,056</u>	<u>16,889,651</u>

10. 股息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7仙 (相等於人民幣0.56分)(2012年：無)	94,093	—
擬派末期股息：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3仙 (相等於人民幣1.0分)(2012年：無)	173,649	—
擬派特別股息：以股代息港幣337,501,000元 (相等於人民幣267,743,000元)(附註)	267,743	—
	<u>535,485</u>	<u>—</u>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附註：

於2014年3月20日，董事會建議派付股息，將以現金支付或可選擇以股代息。

本公司股東可選擇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收取股息：

- (i) 現金股息每股港幣2.0仙；或
- (ii) 配發總市值相等於(就碎股作調整者除外)有關股東可選擇以現金收取的股息總額的有關數目的入賬列為繳足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的新股份(「最高權益」)；或
- (iii) 部份以不超過最高權益的新股份收取，而其餘以現金收取。

11. 其他投資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中國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	<u>135,000</u>	<u>124,200</u>

於2013年12月31日的餘額指本集團投資於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三聯」)27,000,000股股份(相當於三聯的已發行股份約10.7%)的公允價值。三聯為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該等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利得或損失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份，直至該投資終止確認或釐定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之前在權益內呈報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表。

在三聯七名董事當中，三名由本集團提名。經參考三聯的組織章程大綱和細則，並考慮三聯現時的股東架構，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絕對權力決定三聯董事會的組合或向其委任董事，因此，本集團對三聯並無控制權或重大影響。

11. 其他投資（續）

於2013年12月31日，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為每股股份人民幣5.0元（2012年12月31日：每股股份人民幣4.6元），乃根據上市股份的市場報價而定。

於本年度，於其他全面利潤確認的本集團其他投資所帶來的利得為人民幣10,800,000元（2012年：損失人民幣21,600,000元）。上述投資包括於被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面利率的權益證券的投資。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三聯出售金額為人民幣零元的電器及電子消費品（2012年：人民幣1,164,000元）。

1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除特定大宗交易為信用交易外，其餘交易為現金交易。信用交易對購買方的信用期限通常為一個月。本集團對未收回款項實施嚴格控制，過期應收款項餘額由高管人員定期覆核。管理層認為不存在重大的集中信用風險。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發票開具日期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收回餘額賬齡：		
3個月內	208,500	148,355
3至6個月	25,099	51,790
6個月至1年	11,893	2,925
	<u>245,492</u>	<u>203,070</u>

並未視為須作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到期亦無須減值	104,250	172,166
過期少於3個月	116,800	23,484
過期超過3個月	24,442	7,420
	<u>245,492</u>	<u>203,070</u>

非到期亦無須減值之應收款與大量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元化客戶有關。

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主要與和本集團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公司客戶有關。由於個別債務人的信用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且餘額應可全數收回，故董事認為現階段毋需作減值撥備。本集團就該等餘額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亦無其他信用增強方法。

上述餘額無擔保及免息。

1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賬款	5,992,325	6,629,959
應付票據	<u>12,085,164</u>	<u>11,386,787</u>
	<u>18,077,489</u>	<u>18,016,746</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收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3個月內	11,908,864	11,676,810
3至6個月	5,565,819	6,130,024
超過6個月	<u>602,806</u>	<u>209,912</u>
	<u>18,077,489</u>	<u>18,016,746</u>

本集團的應付票據由以下事項提供擔保：

- (i) 本集團定期存款作為抵押；
- (ii) 本集團的若干存貨作為抵押；
- (iii) 本集團的若干樓宇作為抵押；及
- (iv) 本集團的若干投資物業作為抵押。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無息且通常在一至六個月內償付。

14.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於2014年3月20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股東有權選擇以全部收取新股份或部份收取新股份部份收取現金方式收取該特別股息）。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4年3月11日所刊發的公告。於2014年3月17日，本公司的董事會收到由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及Shine Group Limited（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10%的本公司股東）所發來的請求函，提請董事會召開一次股東特別大會考慮及為以下幾項議案做出投票。(1)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於2008年1月22日至2008年2月5日期間進行的若干宗股份回購（「股份回購」）；(2)批准、確認及追認黃光裕先生及杜鵑女士違反若干對本公司負有的董事責任；及(3)確認及批准黃光裕先生及杜鵑女士向本公司支付合共港幣420,608,765.75元的賠償，以解除黃光裕先生、杜鵑女士、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Shine Group Limited及任何其他人士因股份回購而面對的所有法律責任及索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要

於2013年報告期內，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國美」）堅定不移地執行了2013年至2015年企業戰略規劃，依照本集團制定的以滿足消費者和客戶需求為導向，以多方共贏為基礎，推進線上線下協同發展的核心戰略。通過一年的努力，本集團多項的經營指標均呈現持續上升趨勢。

2013年，本集團遵循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多渠道零售商發展策略，繼續推進從場地經營、供貨商經營、實體店經營為主要模式轉變到商品經營、客戶經營和多渠道經營的新模式。

在門店方面，本集團以客戶體驗為基礎，對多家門店進行超級店改造，於部份門店內開始提供Wi-Fi無線上網服務，讓客戶能夠於現場做全網比價，促進了店內成交。在採購方面，本集團利用自身強大的採購規模優勢，對線下及線上的銷售平台提供了良好的支撐。同時，為符合市場趨勢，本集團加大了差異化產品，尤其是高端產品及低端產品的採購佔比。在物流方面，本集團逐漸建立起了區域物流中心，擴大了配送服務覆蓋的範圍，提升了顧客的滿意度。

以上各項措施的成果，也反映在財務數據上。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人民幣56,401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1,097百萬元增長10.38%。單店的經營質量進一步提升，可比門店的銷售收入獲得13.69%的良好增長。同時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也保持在18.36%的較高水平。

於此同時，本集團也加大對經營費用的控制，尤其是租金費用率及人工成本費用率都保持在行業較低水平。經營費用佔銷售收入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18.25%降低到今年的16.56%。由於銷售收入及綜合毛利率的提升，經營費用的有效控制，本集團2013年母公司擁有者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892百萬元，相比去年同期的虧損人民幣728百萬元有大幅提升。

隨著業績的提升以及存貨週轉天數的下降，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約為人民幣1,995百萬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9,016百萬元，比去年的人民幣7,067百萬元增加27.58%。有鑑於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1)派發2013年特別股息，每股港幣2.0仙（相等於人民幣1.6分）；(2)按本公司現有股息政策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仙（相等於人民幣1.0分）；(3)建議自2014年起將股息政策由原來的不超過可分派溢利的30%調整到40%，與股東共同分享本集團經營的成果。

財務回顧

本集團自2013年1月1日起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來合併北京市大中家用電器連鎖銷售有限公司（「大中電器」）之財務報表。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也作出了相對的重列，猶如本集團於與大中電器訂立合約安排當日便已經開始合併大中電器之財務報表。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56,401百萬元，相比2012年的人民幣51,097百萬元，增長10.38%。加權平均營業面積約為3,626,000平方米，每平米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5,555元，與2012年同期的人民幣12,894元相比上升20.64%。

報告期內，本集團有897間門店合資格用作可比較門店，實現收入約人民幣47,780百萬元，對比2012年同期的人民幣42,027百萬元上升13.69%。從區域銷售分佈上看，北京、上海、廣州、深圳四個區域的銷售收入佔全部銷售收入的比例約44%，比去年同期的47%減少3個百分點，而二線城市的銷售佔比有所增加。

銷售成本及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47,899百萬元，佔銷售收入的84.93%，比2012年同期的銷售成本率86.65%有所下降。毛利約為人民幣8,50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821百萬元，上升24.64%。毛利率為15.07%，比去年同期的13.35%增長1.72個百分點。本集團於年內通過優化產品結構，增加了對高毛利商品的銷售，帶動了整體毛利率的上升。

其他收入及利得

報告期內，本集團取得其他收入及利得約人民幣1,85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692百萬元增加9.46%。其中來自供應商的收入佔銷售收入的比例為0.88%，比去年的1.08%有所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與供應商簽訂的合同模式產生變化，更多的收入直接反映在銷售收入所致。

下表列示其他收入及利得概要：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佔銷售收入比例：		
來自供應商的淨收入	0.88%	1.08%
來自非上市國美集團的管理及採購服務費	0.44%	0.49%
來自空調安裝的收入	0.19%	0.19%
租賃總收入	0.50%	0.46%
政府補貼收入	0.26%	0.43%
其他	1.01%	0.66%
	<hr/>	<hr/>
合計	3.28%	3.31%
	<hr/> <hr/>	<hr/> <hr/>

綜合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為18.36%，與去年同期的16.66%相比，提升1.70個百分點。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差異化產品經營以及高毛利產品銷售增加的成果。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營費用（包括營銷費用、管理費用及其他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9,340百萬元，佔整體銷售收入的16.56%，較2012年同期的18.25%，下降1.69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期內本集團對整體費用加強了控制，尤其在租金和薪酬方面的控制得到了成效。

下表列示了經營費用概要：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佔銷售收入比例：		
營銷費用	12.68%	14.45%
管理費用	2.77%	2.92%
其他費用	1.11%	0.88%
	<hr/>	<hr/>
合計	16.56%	18.25%
	<hr/> <hr/>	<hr/> <hr/>

營銷費用

報告期內，各項營銷費用從去年的人民幣7,381百萬元下降3.09%至約人民幣7,153百萬元，費用率為12.68%，比2012年同期的14.45%下降1.77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通過優化門店面積及優化人員結構使兩項主要的費用都得到了有效的控制。

管理費用

隨著本集團經營規模的持續擴大以及加強精細化管理的需要，管理費用隨之有所上升。報告期內，本集團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1,564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的人民幣1,490百萬元增加4.97%。而費用率則為2.77%，比2012年的2.92%減少0.15個百分點。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對管理費用的控制，使費用率保持在行業內較低的水平。

其他費用

本集團的其他費用主要為營業稅及銀行費用等。報告期內，其他費用約為人民幣623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53百萬元有所增加。費用率為1.11%，比2012年的0.88輕微上升。

經營活動的利潤／損失

報告期內，隨著銷售收入及毛利額的增加，同時經營費用控制在合理的水平，佔銷售收入的比例有所降低，本集團經營活動的利潤由2012年的損失人民幣812百萬元大幅提升225%至盈利約人民幣1,015百萬元。

財務收益淨額

報告期內，隨著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的減少，財務成本也有所減少，因此本集團的財務收益淨額由去年的人民幣18百萬元增長至約人民幣180百萬元。

稅前利潤／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1,195百萬元，對比2012年的稅前損失人民幣759百萬元大幅提升。

所得稅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支出約為人民幣517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01百萬元為由中國附屬公司向海外持股公司派發股息而按10%計提的預扣稅，比2012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有所增加。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稅率，處於合理水平。

淨利潤／損失及每股盈餘／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母公司擁有者應佔利潤由去年同期的損失人民幣728百萬元大幅提升222.53%至盈利約人民幣892百萬元。基本每股盈餘人民幣5.3分，而去年同期的每股基本損失為人民幣4.3分。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9,016百萬元，比2012年末的人民幣7,067百萬元增加27.58%。

存貨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金額約為人民幣8,221百萬元，對比2012年末的人民幣7,779百萬元增加5.68%。得益於信息化供應鏈中的ERP系統對存貨管理的優化，存貨週轉天數由2012年的74天減少13天到2013年的61天。

預付帳款、按金與其他應收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金額約為人民幣2,333百萬元，相比2012年底的人民幣2,843百萬元，下降17.9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回收了於2012年底節能補貼政策所產生的應收款所致。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金額約為人民幣18,077百萬元，比2012年底的人民幣18,017百萬元上升0.33%。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約為138天，比去年同期的150天減少12天。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共約人民幣436百萬元，比2012年所耗用的資本開支人民幣812百萬元下降46.31%，本年的資本開支主要是用於新開門店，改造門店及ERP項目購置硬件設備。

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1,995百萬元，對比2012年的人民幣4,140百萬元有所下降。2012年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較高主要來自於存貨的大幅減少，而2013年的存貨與2012年相比變動較小。

投資活動耗用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328百萬元，相對於2012年耗用的人民幣829百萬元有所減少。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29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的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2,666百萬元，2012年的大量流出主要是用於贖回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

或然負債與資本承擔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另有約人民幣107百萬元的資本承擔。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大部份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然而，由於人民幣兌換港幣及美元的匯率持續上升，故本集團已採取了有效的措施來減低該風險。本集團的庫務政策是只於潛在財務影響對本集團重大時方才管理其外匯風險（如有）。

管理層估計，本集團現時少於10%採購的產品為進口產品，而該等產品為向中國分銷商間接採購，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

財務資源與資本負債比例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運營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所需要的現金來自手頭現金、經營活動產生現金及銀行貸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人民幣2,683百萬元（即計息銀行借款）。計息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融資活動繼續得到各銀行的支持。

於2013年12月31日，負債與權益總額比率，以本集團借貸總額約人民幣2,683百萬元，與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5,317百萬元的百分比表示，由2012年12月31日的16.59%略增加至17.52%。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13年底，本集團的銀行承兌信貸，應付票據及計息銀行借款以其定期存款約人民幣6,407百萬元，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73百萬元的若干存貨加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89百萬元之本集團若干樓宇及自持物業作為擔保。本集團的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12,085百萬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共41,177名僱員。本集團乃按個別人士之在職表現及發展潛力招聘及晉升員工。全體員工（包括董事）之酬金待遇乃取決於彼等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金水平。

展望及前景

2014年，本集團制定了「開放型全渠道零售商」戰略。該戰略的核心是在供應鏈方面，將原只為自身渠道服務的封閉式供應鏈平台，升級為向社會開放的供應鏈平台，該平台不僅滿足線上線下的自營需求，同時滿足其他社會化渠道的需求。在消費終端方面，是在原國美自身線上線下自營平台基礎上，以更加開放、協同、共贏的模式，融合線下的百貨、超市、地方連鎖等以及線上互聯網的渠道，採取聯營、供貨的方式，形成「線上+線下+移動終端+其他社會化渠道」的全渠道銷售平台。本集團將從開放型供應鏈平台，門店網絡開發及電子商務發展幾方面來推進該戰略。

開放型供應鏈平台

本集團將繼續打造社會化開放的供應鏈平台，包括形成內外部共享的統一採購平台，建立以核心城市為中心輻射周邊區域的統一現代化物流倉儲體系，建設確保底層數據標準化和各業務模塊獨立開發的靈活性的統一IT平台，構建支持數據挖掘與分析提高決策科學性的大數據平台。

採購平台是本集團供應鏈的核心。本集團認識到在目前的合同管理模式下，有很多商品的零售價格並不受本集團控制，因此本集團必須建立起自身的商品經營能力來提升我們對價格的掌控權。本集團在未來將會逐步擴大有定價權商品的佔有率，大力推進以高毛利商品增加利潤及低價主銷商品增加市場份額為主導的商品經營策略，以消費者需求為導向，通過規模採購優勢與供應商共同定制商品，實現差異化競爭優勢，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在強大的採購平台基礎上，本集團將開放該平台，進一步提升規模優勢。

目前，電子商務都在大力發展物流體系，電商通過物流帶給客戶好的體驗。本集團擁有全國領先完整的物流體系，給國美線上、線下提供物流服務，尤其在大家電方面，這是我們的優勢。未來，本集團會將該優勢放大，由現在支持國美線下線上及對外業務的多渠道運營模式，向支持「線下+線上+移動終端」的自營、聯營等全渠道物流服務體系轉變。本集團還將推進物流運作的可視化和物流成本的獨立核算，實現對物流成本的可控和優化。

本集團的信息化建設將圍繞以開放式供應鏈為核心的「開放型全渠道零售商」戰略，同時保持底層數據標準化和一致性，達至各業務模塊的獨立開發的靈活性和可擴展性。2011年，本集團成功切換了SAP系統，我們的優勢是可以在這個領先的系統之上進一步完善，向國美實體店、國美在線、移動終端，從市場的角度，從服務的角度、採購的角度、支付等相關服務的角度在系統平台上產生更大的流量對接，讓各地的供應商來共享信息系統的高效率以及掌握更多的客戶群信息。

門店網絡開發

雖然電子商務發展迅速，但本集團的門店網絡還具有相當的優勢，門店帶給顧客的購物體驗是電子商務遠不能達到的。為提高運營能力，提升門店的競爭力，本集團將在店面的服務能力、商品的結構、體驗環境上不斷進行優化，通過產品價格優勢及店面體驗優勢，提升同店增長。

2014年，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加大網絡開發力度及提升品牌豐富度等手段提高銷售規模，通過提升門店終端管理，完善二級市場供應鏈，提升二級市場營運能力，為本集團穩定快速的網絡擴張提供強勁動力。網絡優勢是贏得競爭的基礎，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同店銷售的增長以及門店面積的優化來攤薄及減低租金的成本。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推動招減退租，關閉弱勢門店，保持整體的競爭力。

近幾年，百貨、超市及地方連鎖家電品類的銷售受電子商務的沖擊，競爭力持續下降，許多渠道處於盈虧臨界或虧損狀態，這正是本集團實現渠道融合的最佳時期。本集團將以更加開放共贏的策略進行渠道融合戰略推進，在合作上將採取靈活多變的自營、聯營及供貨等模式延伸至新的領域。這是本集團一個新增長點和突破點，通過整體戰略的變化由多渠道向全渠道邁進。

電子商務

2013年，本集團將國美在線的採購物流與門店繼續進行整合，使國美在線從原來獨立運營逐漸轉變為與整個集團的整體運營，共享本集團低成本高效率的供應鏈。未來，國美在線將更着重於全過程的用戶體驗，打造良性流量結構，實現客戶訪問流量的可持續增長，同時向上嫁接本集團的供應鏈優勢，充分利用門店的通訊銷售的優勢，快速發展移動客戶端，完善線上經營的各類工具，成為領先的家電及消費電子商品B2C網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規範守則。在作出審慎和適當的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史習平先生、陳玉生先生及吳偉雄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獨立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允性，檢討本集團運營及內部監控的效率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核數師報告並向董事會提交了報告。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特別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2014年4月4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相等於人民幣1.6分）（「特別股息」），股東有權選擇全部收取新股份或部份收取新股份部份收取現金方式收取該特別股息（「以股代息計劃」），合供港幣337,501,000元（相等於人民幣267,743,000元）。

此項以股代息計劃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批准根據此項建議所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載有以股代息計劃全部詳情之通函連同有關選擇表格將大概於2014年4月22日寄予各股東。預計特別股息及新本公司股份的本公司股票將大概於2014年5月23日發送給股東。

末期股息

除特別股息外，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3仙（相等於人民幣1.0分）（「末期股息」），合共約港幣219,376,000元（相等於人民幣173,649,000元）。

連同於2013年10月份已派付的每股港幣0.7仙（相等於人民幣0.56分）（「中期股息」）以及上述的特別股息，本年度的每股普通股股息總額為港幣4.0仙（折合為人民幣3.16分）。中期股息、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合共約港幣675,002,000元（相等於人民幣535,485,000元）。

派付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於適當時候宣布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釐定末期股息權利之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日期及末期股息之建議派付日期。

股息政策

董事會建議，從2014年起，本公司的派息率將由本集團有關財政年度的可分派溢利不超過30%提升到40%。然而某一財政年度的確實派息率將由董事會考慮各項因素包括本集團的經營資金需求，經營環境和投資機會等，而全權酌情釐定。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獲得特別股息的股東名錄，本公司將於2014年4月4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及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特別股息的資格，所有轉讓文書連同相關的股票必須於2014年4月3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之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在2014年3月30日或以前，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自2014年3月31日起，遷往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向本公司的股東寄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資料

本公告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gome.com.hk)刊載。2013年度年報亦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同時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一如既往的支持，同時也感謝所有在此期間辛勤工作的公司全體同仁！

承董事會命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大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大中先生、竺稼先生、王勵弘女士及張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習平先生、陳玉生先生、李港衛先生、吳偉雄先生及劉紅宇女士。

* 僅供識別